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北  
區

承辦人：顏宏運

電話：02-2720-8889/1999轉1238

傳真：02-2725-1989

電子信箱：edu\_ict.04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08300273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件計畫1份(3261004\_10830027392\_1\_ATTACHMENT1.docx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108年臺北酷課雲繪本創作徵件計畫」一案，請貴局（處）協助轉知所屬學校踴躍參加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充實臺北酷課雲創作電子書內容，並培養學生創作能力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
二、旨揭徵件計畫相關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對象：全國107學年度公私立高中職以下學生，由教師帶領創作之繪本均可參加。

（二）繳交意願表單日期：108年2月27日（星期三）前線上填寫參加意願表單，網址：<https://ppt.cc/fvXt3x>。

（三）繪本截止收件日期：108年5月15日（星期三）前繳交。


1、紙本繪本郵寄至臺北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，地址：105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101號，以郵戳為憑。

2、電子繪本可透過電子信箱傳送，並需經電話確認即完



\*1083002739\*





成繳交。

(四)獎勵機制：經評選過後，均會進行數位出版，在臺北酷課雲上提供給使用者閱讀。

三、檢附本案徵件計畫1份（如附件）。

四、如有計畫相關事項或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潘保安先生，電話：02-2753-5316分機248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(請轉交本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)

2019-01-10  
15:39:41  
交章

裝

訂



線